

## [ 2016 年全球創新指數 ]

全球創新指數(Global Innovation Index, 簡稱GII)自 2007 年開始每年對於全球一百多個國家,從機構制度、人力資本和研究、基礎建設、市場成熟度、商業成熟度的創新投入(inputs),到知識及技術、創意的創新產出(outputs)兩大類,以評估量化世界各國或區域的創新能力,因此被視為現今對於創新能力排名之最具廣度和深度的調查。

2016 年度的 GII 報告已由世界智慧財產組織(WIPO)、美國康乃爾大學(CORNELL UNIVERSITY)及歐洲工商管理學院(INSEAD)於日前共同發表。今年 GII 報告採用 82 項指標共調查 128 個國家,全份報告達四百多頁,包含各項列表和數據,除了整體排名,也包含創新投入及產出和其等細分項目之各類排名,且完整列出各調查國家或區域之大小項目得分資料,所以內容可謂鉅細靡遺。今年 GII 主題為「全球創新,致勝之道」(Winning with Global Innovation),並列舉新加坡、澳洲、印度及俄羅斯之案例作研討。

就 GII 整體排名而言,領先之國家仍和往年變動不大,前十名為瑞士、瑞典、英國、美國、芬蘭、新加坡、愛爾蘭、丹麥、荷蘭和德國,其中除了瑞士仍為近年來連續排名第一,新加坡也仍居亞洲之冠而領先排名第 11 的韓國和排名第 14 的香港及第 16 的日本。依據 WIPO 網站報導,今年較令人矚目的是中國,從去年整體排名第 29 晉升至今年的第 25 位,為中等收入國家首次邁進高度發達經濟體系當中,而依據高校水平、科學出版物及國際專利申請件數來衡量的創新質量,領先的四個經濟體為日本、美國、英國及德國,在中等收入國家當中之創新質量的前三位排名依序為中國第 17、印度第 25 及巴西第 27。至於台灣,僅於 2009 年及 2010 年列入 GII 調查並在整體排分別為第 14 及第 16 位,而近年來皆未被列入 GII 調查名單。雖然如此,在全球化知識經濟的時代,GII 報告仍值得台灣參考。按創新對於發展經濟的重要性毋庸置疑,而在論及對於創新成果的智慧財產權保護之前,GII 報告提供不同角度的思維模式來探討對於促進或營造創新的背後各項因素,包括從國家的環境制度、基礎建設、科學技術、企業或組織之人員知識教育訓練、研發經費到政府的相關政策等等。